**佛山市三水区国睿再生资源回收有限公司国睿冷库基础设施配套项目（第二次）**

**招标文件**

**（邀请招标）**

**采购项目编号：JXGC-2023（SS）1201**

**采购项目名称：佛山市三水区国睿再生资源回收有限公司国睿冷库基础设施配套项目（第二次）**

**采购人：佛山市三水区国睿再生资源回收有限公司**

**采购代理机构：广东杰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日期：2024年 月 日**

**温馨提示**

（本提示内容非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仅为善意提醒。如有不一致，以招标文件为准）

1. 如无另行说明，投标文件递交时间为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30分钟**内。
2. 为避免因迟到而失去投标资格，请**适当提前到达**。
3. 投标人请**注意区分**投标保证金及招标代理服务费**收款账号**的区别，务必将投标保证金按招标文件的要求存入指定的**保证金专用账户**，招标代理服务费存入中标通知书中指定的**服务费账户**。切勿将款项转错账户，以免影响保证金退还的速度。
4. 投标文件应按顺序**编制页码**。
5. 请仔细检查投标文件是否已按招标文件要求**盖章、签名、签署日期**。
6. 请正确填写《报价一览表》。多子包项目请仔细检查子包号，子包号与子包名称必须对应。
7. 如响应/报价产品属于许可证管理范围内的，须提交相应的许可证复印件。
8. 如投标/报价投标人以分支机构名义代表总公司盖章和签署文件的，须提供总公司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及总公司针对本项目响应/报价的授权书原件。
9. 以联合体形式响应/报价的，请提交《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书》（如有）。
10. 招标文件中要求有“原件核对”情况的，均要求投标人把相应原件带至现场与投标文件一并递交。
11. 为了提高招标效率，节约社会交易成本与时间，本公司希望购买了招标文件而决定不参加本次投标/报价投标人，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的3日前，按《投标邀请书》中的联系方式，以书面形式告知采购代理机构。对您的支持与配合，谨此致谢。
12. 投标人如需对项目提出询问或质疑，应按招标文件附件中的询问函和质疑函的格式提交。
13. 因场地有限，本单位无法提供停车位，不便之处敬请谅解。如有需要，请到周边的停车场停车。

**目 录**

[第一部分 投标邀请书 3](#_Toc12081)

[第二部分 采购需求 6](#_Toc30952)

[第三部分 投标人须知 11](#_Toc28969)

[第四部分 评审办法及标准 37](#_Toc28965)

[第五部分 合同书范本 47](#_Toc15395)

[第六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52](#_Toc10950)

**第一部分 投标邀请书**

广东杰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采购代理机构”）受佛山市三水区国睿再生资源回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采购人”）的委托，采用邀请招标方式组织佛山市三水区国睿再生资源回收有限公司国睿冷库基础设施配套项目（第二次）进行采购，现邀请单位参加投标。

1. **项目基本情况**
2. 项目编号：JXGC-2023（SS）1201
3. 项目名称：佛山市三水区国睿再生资源回收有限公司国睿冷库基础设施配套项目（第二次）
4. 预算金额：1,900,000.00元
5. 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采购包1（佛山市三水区国睿再生资源回收有限公司国睿公司冷库托盘采购）：

采购包预算金额：1,900,000.00元

|  |  |  |  |
| --- | --- | --- | --- |
| **采购内容** | **采购数量** | **交货期** | **最高限价**  **（人民币 元）** |
| 佛山市三水区国睿再生资源回收有限公司国睿公司冷库托盘采购 | 10000（件） |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25天交付。 | 1,900,000.00 |

1. 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详见用户需求。
2. **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3. 投标人应具备以下条件，提供下列材料：
4.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单位提供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
5.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2年度或2023年度的财务状况报告，如为2024年新成立的公司，应提供成立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止任意一个月的公司财务状况报告，或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6.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扣除投标邀请书发出当月往前顺推6个月内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7.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按投标文件格式填报设备及专业技术能力情况。
8.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投标人资格声明函》）。【重大违法记录，是指投标人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根据财库〔2022〕3号文，“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200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200万元的，从其规定）。】
9. 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以下任何记录名单之 一：①失信被执行人；②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同时，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 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 。（说明：①由评标委员会于投标截止日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 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在上述网站查询结果均显示没有相关记录，视为不存在上述不良信用记录。②同时对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截图或下载存档。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投标人须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10.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投标人须提供《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11.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与投标。
12. **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4年 月 日至2024年 月 日，每天上午09:00至12:00,下午14:30至17:3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广东杰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佛山市三水区西南街道同福路10号区行政服务中心大院3号楼305）

方式：现场获取或邮件报名（在线获取）

售价：招标文件每套售价¥500元，售后不退。

**1、购买文件时须提交以下资料：**

1. 招标文件发售登记表；
2. 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等相关证明）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2、招标文件购买方式（本公司只接受通过以下方式正式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登记）：**

现场登记或邮件报名。邮件报名的，投标人提交登记资料并扫描发送至采购代理机构邮箱[gdjiexin2019@163.com](mailto:fsguangshui@163.com)，随后采购代理机构回复招标文件工本费收款信息，确认收款后，采购代理机构发送招标文件电子版word文档格式和PDF格式邮件。

3、本项目不举行集中答疑会，若有疑问，请以书面或传真（0757-87761288）的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

1.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2.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4年 月 日 上午9:30（09：00开始受理投标文件）
3. 投标截止及开标时间：2024年 月 日 上午9:30（北京时间）
4. 递交投标文件及开标地点：佛山市三水区西南街道同福路10号区行政服务中心大院3号楼311
5. **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6. 采购人信息

名称：佛山市三水区国睿再生资源回收有限公司

地址：佛山市三水区西南街道广海大道中10号三楼

联系人：郑工

联系电话：13923100539

1.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广东杰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佛山市三水区西南街道同福路10号区行政服务中心大院3号楼305。

联系方式：0757-87761288

邮箱：gdjiexin2019@163.com

1.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陈工

电话：0757-87761288

广东杰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 月 日

1. **采购需求**

**说明：**

1. **采购需求中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响应）无效。**
2.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如有），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根据评审要求影响其得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响应）条款。**

**采购包1（佛山市三水区国睿再生资源回收有限公司国睿公司冷库托盘采购）：**

1. **项目概况**

完成国睿冷库1万个塑料托盘投入，配合冷库智能化系统、双深货架，实现货物智能化管理。

1. **技术标准与要求**
2. **材料要求**

采用全新聚丙烯（PP）为主材料，无毒无害、不吸水、防潮防霉、耐腐蚀、无钉无刺安全卫生，采用一体成型工艺。

1. **强度配置**

托盘放有10条钢管，保证有足够的强度，满足叉车、货叉及穿梭车的叉取及运输要求，同时满足托盘在链条输送机、货叉及货架上的放置要求。

1. **技术参数**

托盘尺寸1200mm×1000mm×150m，总重20 ±0.5 KG，荷载动载1.5 吨，静载6 吨，货架载1 吨。钢管加强内置10 根钢管，钢管型号Q235，双面热镀锌。

|  |  |
| --- | --- |
| **技术规格及需求一览表** | |
| **产品名称** | 网格川字型托盘 |
| **数量** | 10000件 |
| **尺寸** | 1200mm\*1000mm\*150mm |
| **产品示意图** |  |
|  |
|  |
| **重量** | 托盘总重 20 ±0.5 KG |
| **荷载** | 动载 1.5 吨，静载 6 吨，货架载 1 吨 |
| **搬运工具** | 叉车、立体库堆垛机、链条输送机、四向穿梭车等 |
| **钢管加强** | 内置 10 根钢管，钢管型号 Q235，双面热镀锌。 面上内置 4 条镀锌钢管，尺寸：12.5mm×25.5mm×940mm，底部内置 6 条镀锌钢管,尺寸：12.5mm×25.5mm×1140mm |
| **产品材料** | 全新聚乙烯（HDPE） |
| **加工工艺** | 一次注塑成型 |
| **颜色** | 中标人须按采购人要求定色 |
| **防滑性能加强** | 产品上有防滑要求的部位应安装上防滑块，提高产品使用安全。托盘防滑点共 22 处，面部 8 处、底部 14 处；底部支腿处 6 颗防滑垫，入叉叉爪位置 8 颗，避免托盘在使用过程中出现滑落现象。 |
| **RFID 芯片放置** | 托盘底部增加 RFID 芯片槽，芯片槽规格：80mm\*25mm\*5mm（长\*宽\*深）。 |
| **托盘标记方式** | 托盘上设有生产厂家的标记，标注生产日期；托盘上可打上永久 logo 标记，根据采购人要求制作。 |
| **使用环境** | -20—45 ℃ |
| **产品适用性能** | 1. 适用平地、空间搬运，适合在仓库库中使用； 2. 底部平整平面加强，增加托盘静载能力，适合用于立体库等机械化使用；四角增加防撞筋，优化托盘的角跌落性能； 3. 四向进叉设计，使用方便，适应于叉车空间搬运； 4. 川字网格托盘应具有防潮、防霉、无钉、无刺、无害虫、不掉屑、可回收利用，安全卫生等； 5. 托盘反面九个脚位置为平面，且有防滑垫和防滑纹； 6. 托盘承载面除 4 个角外全部为“T ”型筋结构（单筋宽   度≥5mm）。 |
| **其他要求** | 1. 外观要求：托盘表面无飞边、毛刺、无影响使用的裂纹和变形。 2. 颜色要求：单片托盘无明显色差，同一批托盘色泽基本保持一致。 3. 托盘检验标准：参照国家标准《GB/T 15234-1994 塑料平托盘》 |

1. **供货要求**

采购人使用中标人中标的货物、技术、资料、服务或其他任何一部分时，享有无偿使用权。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著作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起诉。如果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中标人应承担由此而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

1. **主要商务要求**
2. **交货期**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25天内完成交付。

1. **交货地点**

中标人在签订合同并收到采购人订单后，根据采购人要求的合理时限将订单所有产品送到指定地点。

1. **报价要求**
2. 本项目最高限价1,900,000.00元。投标报价不得高于本项目最高限价，否则将视为无效投标。
3. 投标报价为全包价，以人民币为结算单位，包括本采购项目所包含的货物、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图纸资料、技术服务，包装、仓储、运输、装卸、保险、税金，货到就位以及安装、调试、培训、保修等一切税金和费用。
4. **付款方式**
5. 合同签订后10个日历天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50％，余下款项在托盘全部交付验收合格后30个日历天内一次性付清。
6. 上述款项均不计算利息。中标人应严格按税收政策规定，在收取款项时，向采购人提供13%的增值税发票，否则甲方有权延后付款且不视为甲方违约，不需对乙方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7. 收款方、出具发票方、合同乙方均必须与中标人名称一致。
8. **货物交付及验收标准**
9. 合同期内中标人须确保采购人需求，若因中标人无法满足采购人用量而影响采购人正常生产，采购人有权止付中标人的到期货款，并从中扣除中标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且采购人有权单方解除合同。
10. 项目验收依次序对照执行标准为：①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和履约地相关安全质量标准、行业技术规范标准、环保节能标准；②符合招标文件和响应承诺中各方共同认可的合理最佳配置、参数规格及各项要求；③符合产品来源国家官方颁布的最新标准；④双方约定的其他验收标准。
11. 产品均为原厂制造的全新合格产品，且有合法透明的来源渠道，无侵权行为、无任何缺陷隐患，可依常规合法安全使用。
12. 损耗标准及计算方法：无损耗，出现损耗一切损失由中标人自行承担。
13. **质量保证**

乙方提供给甲方的托盘能够达到甲方使用的技术要求与行业的使用标准；

1. **质保期及售后服务**

中标人提供的托盘质保期为3年，从产品交付并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3年内如出现质量问题（恶意人为破坏的除外）以1：1更换，3年后3:1更换，运费由中标人负责。

质保期内，货物出现质量问题，中标人接到质量问题通知后1个小时内响应，24个小时内提供处理方案，3个工作日内解决问题。

**第三部分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序号** | **条款名称** | **编 列 内 容** |
| --- | --- | --- |
|  | 采购人 | 佛山市三水区国睿再生资源回收有限公司 |
|  | 采购代理机构 | 广东杰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  | 踏勘现场 | 不组织，由投标人自行踏勘，所产生的费用自行承担。 |
|  | 答疑会 | 不召开 |
|  | 开标方式 | 现场开标 |
|  | 评标方式 | 现场评标 |
|  | 报价形式 | 采购包1：总价 |
|  | 报价要求 | 各采购包报价不超过预算总价 |
|  | 投标有效期 | 投标截止之日起90天，中标人投标有效期至项目验收完成之日。 |
|  | 投标保证金 | 1. 投标保证金金额：   **采购包1：￥19000.00 ，大写：壹万玖仟元整。**  2、投标保证金到账时间：不超过投标截止时间。  3、交纳形式：银行转账。  4、投标保证金汇入户址：  开户名称：广东杰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账 号：44441601040005789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佛山三水蓝湾支行  备注：若未能查找开户银行的支行名称的，可汇入总行或营业部。  5、其它说明：  ① 供应商未按要求交纳投标保证金的，将拒绝接收其投标文件。  ② 供应商应在汇款或转账凭证上注明所投采购包**，如：第二次包1托盘**。  ③ 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复印件需附在《投标文件》中。  ④ 付款单位名称必须与供应商名称一致。  ⑤ 递交投标文件现场不收取任何形式的投标保证金。  5、投标保证金有效期：与投标有效期一致。  6、投标保证金的退还  （1）未中标的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  （2）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中标人与采购人签订了合同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 |
|  | 签字和盖章要求 | 招标文件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中规定要求签字、盖章的地方均须由文件指定授权的人员亲笔签字或签章、并加盖投标人公章（不得使用其他代章）。投标文件装订成册后须逐页盖章或加盖骑缝章（加盖的骑缝章须涵盖整册投标文件）。  **注：副本可以是正本签字盖章后的复印件，但必须清晰可辨，复印的副本应加盖骑缝章。** |
|  | 投标文件的  数量要求 | 纸质版：**正本 一 份，副本 四 份，共 五 份。**  电子版： **一 份。**  唱标信封： **一 份。** |
|  | 投标文件电子版要求 | 投标人同时递交投标文件电子版  □ 不要求  要求，投标文件电子版内容：投标文件正本的所有内容。  投标文件电子版形式：以光盘或U盘为载体。  投标文件电子版格式：**可编辑的WORD格式一份以及正本盖章PDF扫描版一份**。对分项明细报价的，报价部分可单独采用ExceL格式。 |
|  | 投标文件的  装订要求 | 1、投标文件应按以下要求装订：  不分册装订，统一将每份投标文件装订成一册。  □ 分册装订，共分 / 册，分别为： / 。  2、采用 书式 方式装订，装订应牢固、不易拆散和换页，不得采用活页装订。 |
|  | 投标文件的  密封要求 | 投标人投标时递交的**投标文件由以下 3 部分组成**，其标记和密封要求如下：  投标文件的正本与副本，投标文件封面应注明“正本”、“副本”字样，一般使用一个密封封套进行包装，确有需要可分多个密封封套包装。  投标文件电子版：以光盘或U盘为载体，使用一个密封封套进行包装。  唱标信封文件：使用一个密封封套进行包装。  □ 其它： / 。  **备注：**  **1、在包装封套的封口处加盖投标人公章。**  **2、投标文件的密封包装标记及格式详见本文的《文件包装袋封面标贴格式》，若未按上述规定进行密封及标记的，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有权不予受理。** |
|  | 独立包组选择  及其文件制作 | □ 本项目属于独立项目，不存在独立包组。  ☑ **本项目共包括 1 个独立包组**。投标人可选择投报一个或以上独立分包，但不能将独立包组进行拆分或合并，**投标文件应按照包组独立编制、封装**。即递交投标文件时，每个包组均须按其内容，提供一套独立包装的投标文件。 |
|  | 构成投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 符合本招标文件要求和相关法律法规要求，投标人现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文件，但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样板，提交样板的内容包括： / 。 |
|  | 投标人全权代表的身份证明要求 | **投标人的全权代表递交投标文件时应携带相应的证明材料，并符合以下任意一项要求：**  1、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的身份证明文件包括：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原件、本人身份证原件。  2、授权代理人的身份证明文件包括：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原件、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本人身份证原件。 |
|  |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 1、评标委员会的构成：共 5人，由采购人代表 1 名以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评审专家 4 名组成，评审专家从采购评审专家库随机抽取。  2、评标专家产生方式：从采购评审专家库随机抽取产生。 |
|  | 相同品牌产品的处理 |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 加同一标段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投标报价也相同的，由评标委员会投票决定。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中，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视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  **本次采购项目的核心产品为： / 。** |
|  | 报价修正 | 1、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 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前和发出后，若单项价格与总价不符，均以单项价格为准修正总价。   2、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
|  | 评审过程 | 1、评标期间，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应当由评标委员会专家签字）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但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或盖章，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有关澄清的答复均应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书面形式作出。  3、投标人的澄清文件是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4、若有效投标人不足三家时项目将不得开标、不得评标或直接废标。  5、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 |
|  |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 □ 是，采购人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  否，按评标总得分从高到低的顺序排名，推荐2名中标候选人。按排名顺序推荐排名第1的为第一中标候选人，排名第2的为第二中标候选人。 |
|  | 中标候选人推荐家数 | 采购包1：2家 |
|  | 中标人数量 | 采购包1：1家 |
|  | 有效投标人家数 | 采购包1：3家  此人数约定了开标与评标过程中的最低有效投标人家数，当家数不足时项目将不得开标、不得评标或直接废标。 |
|  | 项目兼投兼中（兼投不兼中）规则 | 本项目兼投不兼中。 |
|  | 中标投标人确定方式 | 采购人按照评审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成交）人。 |
|  | 中标结果的公告媒体 | 广东三水发展控股投资有限公司（http://www.ssfzgs.com）  广东杰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http://www.gdjiexin.com.cn/）。 |
|  | 中标服务费 | **收费标准：**按国家发改委颁布的《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及发改价格[2011]534号文招标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并下浮20％执行，该费用按照每个包组中标总金额进行计算，专家评审费以实际支付为准。  **计算基数：**中标金额。  **服务类型：**货物类。  **计算方法：**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支付方式：**由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以银行转账方式一次性支付给采购代理机构。  **备注说明：**上述费用由中标人在获取中标通知书时向代理机构支付，中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时，即视为已考虑并同意交纳缴纳费用。 |

**注：本表内容须与投标人须知正文对应的条款内容一起阅读理解，如有不一致且不能互相解释的内容时，以本表内容为准。**

**投标人须知正文**

## 一、总则及概念释义

1. **释义**
2. **采购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是整个招标采购活动的组织者，依法负责编制和发布招标文件，对招标文件拥有最终的解释权。采购代理机构不以任何身份出任评标委员会成员。
3. **采购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是采购活动当事人之一，在采购阶段称为采购人，在签订和执行合同阶段或被称为采购人或甲方或买方。为便于招标文件及附件直接转化为经济合同条款，招标文件中被称为采购人或甲方或买方的单位在招标投标阶段均指采购人。负责项目的整体规划、技术方案可行性设计论证与实施，确定采购需求，作为合同采购方(用户)的主体承担质疑回复、履行合同、验收与评价等义务。
4. **投标人：**是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5. **中标投标人：**是指经评标委员会评审确定的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经采购人按照规定在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中确定的或评标委员会受采购人委托直接确认的投标人。
6. **投标人全权代表：**是指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经法定代表人授权的代理人，亦称投标人代表。
7. **法定代表人：**是指企业事业单位、国家机关、社会团体的主要行政负责人。
8. **招标文件：**是指包括投标邀请书和招标文件及其补充、变更和澄清等一系列文件。
9. **日期、天数、时间**：无特别说明时，均为公历日（亦称自然日）及北京时间。
10. **以上、以下**：无特别说明时，本招标文件中提及的“以上”均包括本数，“以下”均不包括本数。
11. **实质性响应：**是指符合招标文件的关键要求、条款、条件和规定，且没有不利于项目实施质量效果和服务保障的重大偏离或保留。**招标文件中标注“**★**”号的条款（如有）为不可负偏离（劣于）的关键要求，投标人在投标响应时，若其中一项出现负偏离的将作无效投标处理。**
12. **重要技术、商务要求：**是指招标文件中带“▲”号条款，均作为重要评审指标，不作为符合性审查条款，也不属于重大偏离或保留的范畴。
13. **重大偏离或保留：**是指影响到招标文件规定的范围、质量和性能或限制了采购人的权利和投标人义务的规定，而调整纠正这些偏离将直接影响到其他投标人的公平竞争地位。
14. **轻微偏离：**是指投标文件在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但在个别地方存在漏项或者提供了不完整的技术信息和数据等情况，并且补正这些遗漏或者不完整不会对其他投标人造成不公平的结果。它包括负偏离（劣于）和正偏离（优于）。
15. **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
16. **进口产品采购原则：**如允许进口产品参与投标，将优先采购向我国企业转让技术、与我国企业签订消化吸收再创新方案的投标人的进口产品。
17. **合格的投标人、货物、服务和工程**
18. 重大违法记录，是指投标人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根据财库〔2022〕3号文，“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200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200万元的，从其规定）
19. 投标人在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采购活动，期限届满的，可以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20. 投标人须符合本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要求，依循正当途径参与项目报名及获取本招标文件，于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日时能满足本项目的投标资格及相关重要要求。
21. 投标人须符合本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要求，依循正当途径参与项目报名及获取本招标文件，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必备条件，于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日时能满足本项目的投标资格及相关重要要求。
22. 投标人须按投标邀请书确定的方式和时间参与项目登记及获取招标文件，否则拒绝其投标。
23.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其他采购活动。
24. 投标人获取了本招标文件并非意味着满足了合格、有效投标人的基本条件，一切均以评标委员会评定确认的结果为准。
25. **货物：**是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合格的货物”是指投标人制造或组织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全新的货物等。招标文件没有提及招标货物来源地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相关规定均应是本国货物，如本次招标文件已说明允许部分或全部产品采购进口产品，投标人既可提供本国产品，也可以提供进口产品。招标优先采购节能、环保产品。投标产品的设计、制造、包装和运输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相关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或企业标准（如有）的强制性规定，并满足招标文件规定的规格、参数、质量、价格、有效期、售后服务等要求。
26. **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采购对象，其中包括：投标人须承担的运输、安装、技术支持、培训以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其它服务。“合格的服务”是指投标人按招标文件的规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以及相关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或地方（或企业）标准（如有）的规定或规范要求，向采购人提供的满足招标文件规定的需求或特定目标的服务。
27. **工程**：是指建设工程，包括建筑物和构筑物的新建、改建、扩建及其相关的装修、拆除、修缮等。“合格的工程”是指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包括规划、设计、质量以及安全文明施工等规定和要求）并符合相关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或地方（或企业）标准（如有）的规定或规范要求，经竣工验收达到招标文件规定的质量验收等级标准的建设工程。
28. 所有涉及知识产权的内容，投标人必须确保采购人拥有其合法的、不受限制地无偿使用权，并免受任何侵权索偿或诉讼，否则，采购人因误侵权导致的损失和法律责任由投标人承担（包括且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经裁定由采购人承担的任何费用、导致采购人需重新采购所产生的一切费用及时间费用损失等等）。
29. 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向投标人提供的采购需求、图纸、样品、模型、模件和所有资料，投标人获得后，应对其保密。除非采购人同意，投标人不得向第三方透露或将其用于本次投标以外的任何用途。开标后，若采购人有要求，投标人须归还采购人认为需保密的文件和资料，并销毁所有相应的备份文件及资料。
30. 不合格的投标人参与本项目投标可认定为无效投标行为，对其提供的货物、工程和伴随服务，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拒绝为其承担任何责任义务，且不予支付任何费用。
31. **同义词语**

以下词语应按相同定义进行理解：

1. “中标”与“成交”。
2. 采购阶段的“采购人”“采购单位”“招标单位”“用户”“业主”“采购人”及合同签订阶段的“甲方”“买方”“发包人”“委托方”。
3. 采购阶段的“投标人”“供应商”及合同签订阶段的“乙方”“卖方”“承包人”、其他专业合同中特指的“受托方”；
4. 采购阶段的“中标人”“中标供应商”及合同签订阶段的“乙方”“卖方”“承包人”、其他专业合同中特指的“受托方”。

## 二、招标文件的说明

1. **招标文件的组成和语言**
   1. 本文件是采购人阐明所实施的采购需求、投标规约等综合性文件，招标文件、投标文件、评审结果、中标通知书、合同书和相关承诺确认文件，均作为约束当事人行为的重要标准，各方当事人均应以最基本的职业道德和商业诚信履行自己应尽的责任义务。
   2. 招标文件分为纸质文件和电子文档形式，两种介质的文件内容均为一致且具有同等效力，不一致时以纸质文件为准。招标文件由下列文件组成：
2. 投标邀请书
3. 采购需求
4. 投标人须知
5. 评审办法及标准
6. 合同书范本
7. 投标文件格式
8. 在招标过程中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发出的澄清（答疑）、修正和补充文件等。
   1. 招标文件中重复描述的内容出现不一致时，均以文件中首次对该内容描述为准。
   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并充分理解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修改内容、重要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参数及要求等）。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作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有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或被认定为无效投标。
   3. 采购过程中的一切补充文件一旦确认后与主体源文件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投标人均视为知悉无疑并依照最后确认的文件执行。一切要约承诺未经合同缔约方同意不得擅自变更、撤销或转让。
   4. 招标文件的专业技术内容如涉及到有官方强制性要求或行业标准规范限制和禁止性内容时，应以官方强制性要求或行业标准规范为准；否则，以本招标文件约定的技术要求为准。
   5. 除技术要求中另有规定外，招标文件所要求使用的计量单位均采用国家法定的度、量、衡标准单位计量。
9. **招标文件的澄清**
   1. 投标人必须认真阅读理解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如有任何疑问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咨询后仍无法解决时，应在法定时间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澄清要求。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对招标文件提出澄清要求或提出疑问的，将视其为无异议。
   2. 采购代理机构对书面方式提出的招标文件澄清（答疑）要求均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答复中不包括问题的来源）。潜在投标人在收到上述答复后，应于规定时间内在答复文件指定位置处加盖单位公章给予确认，并将该文件回复采购代理机构。书面形式的潜在投标人确认答复文件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其具有约束作用。若潜在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没有回复的，将视为已收到和确认该答复文件。
   3. 澄清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代理机构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供应商；不足15日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4. 对招标文件中描述有歧义的条款，评标委员会有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投标人。
   5. 澄清内容及资料以邮件形式发放给所有投标人。
10. **招标文件的修改**
    1.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无论出于何种原因，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主动的或在解答投标人提出的疑问时对招标文件进行修改。
    2.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正内容将以邮件形式发放给所有投标人。
    3. 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代理机构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发出更正通知；不足 15 日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4. 招标文件的补充、修改或修正资料是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以邮件形式发放给所有投标人，并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
    5. 投标人应随时关注项目信息，对项目已发布的补充、修改或修正信息应及时查看，否则所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11. **其他说明：**
    1. 招标文件中未有注明具体配置的产品和相关服务，均以出厂标准配置或行业通用标准为准。
    2. 当约定对个别产品需要制造商出具技术服务或经销代理资格等证明书时，签证方必须是合法的生产制造企业或其驻中国大陆合法注册的直辖专属机构；且须具有所授权货物的生产（或经营）范围或符合我国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授权或经营要求。签证方须同时负有监督管理供货渠道，确保产品质量和伴随的售后服务，履行相关连带责任和义务。
    3. 签证方不得滥用职权借此采取限制、排斥等手段设置投标障碍，人为破坏公平竞争和扰乱采购秩序，一旦受到举报，则其机构及个人须承担相应的一切后果和法律责任。
12. **答疑会及踏勘现场**
    1. 如需举行答疑会，投标人的项目主要负责人须按时出席，主办方将围绕招标文件的内容现场澄清、解答投标人提出的问题，对个别内容确有必要作澄清修正时，采购方将集中统一后以书面形式通知各投标人，各投标人收悉后须及时予以确认。
    2. 投标人出席答疑会及踏勘现场的费用、过失责任及风险均自行承担。
    3. 对未有计划举行答疑会，而投标人对采购项目存有疑惑时，应及时主动向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了解项目详情。

## 三、投标文件的说明

1. **原则**
2. 投标人必须对整个项目内容物进行投标，不得进行拆分，否则投标无效。
3. 投标文件应突出重点，精简扼要。所提供的资料必须符合诚实信用、客观真实的原则，对虚假、故意隐瞒或夸大事实之处，投标人须自行承担相应的后果及法律责任。
4. 无论采购结果如何，投标人自行承担因参加本次投标而发生的一切费用。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及其他当事人不承担任何形式的赔偿或补偿。
5. **投标文件的组成与制作要求**
6. **投标的语言：**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投标人提交的支持文件或印刷的资料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在解释投标文件及投标承诺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对中文翻译有异议的，以权威机构的译本为准。
7. 投标文件应按照本须知有关规定内容及招标文件中“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以A4版面编制（图纸可以用A3版面编制，折叠成A4尺寸），并逐页编排不间断的连续页码。
8. 投标文件的签字和盖章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9. 投标文件的数量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资料包括投标文件正副本、唱标信封（如有要求）及电子文档（如有要求）。每一份投标文件的封面应明确注明“正本”或“副本”字样。一旦正本和副本及其它资料内容有差异，均以正本为准。
10. 投标文件的装订和密封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文件的装订，应牢固可靠且不会轻易脱落，因装订问题而发生文件散落或缺损所产生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11. 投标文件的制作、不同文字文本的释义均以简体中文文本为准，重要的外文资料须附有中文译注。
12. 投标文件中的技术或商务或服务参数差异说明所引用的顺序和编号应与招标文件的要求相一致。投标人在具体的投标内容中应逐条进行回应，可以增加说明或描述性文字。
13. 投标文件所使用的公章必须与投标人名称一致，不能以其它业务章或附属机构章代替。需签名之处必须由当事人亲笔签署或签章。
14. 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派授权代表在旁边签字或加盖投标人公章后方为有效。
15. 所有提供的证件、证明、合同等文件复印件内容均必须与原件内容保持一致，如出现涂改、删除、遮掩或剪切文件部分内容的，可判定为无效文件，按未提供相应文件处理。
16. 投标人必须对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并无条件接受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等对其中任何资料进行核实的要求。
17. 当项目出现两个或以上分包采购时，各独立分包投标文件的制作均应符合本须知规定的要求，具体要求及规定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8. 如果因为投标人投标文件填报的内容不详，或没有提供招标文件中所要求的全部资料及数据，由此造成的后果，其责任由投标人承担。
19. **投标报价**
20. 投标报价是以投标人可独立履行项目合同义务，通过合理预测与准确核算后，可达到预期设计功能和常规使用效果，满足约定的验收标准和符合自身合法利益的前提下所做出的综合性合理报价，对在投标文件和合同书中未有明确列述、投标人案设计遗漏失误、市场剧变因素、应预见和不可预见的费用等均视为已完全考虑到并包括在投标报价之内。具体报价的方式和内容详见《第二部分 采购需求》。
21. 投标报价中不得包含招标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标时不予核减。投标报价中也不得缺漏招标文件所要求的内容，否则，可能被视为无效投标。
22. 若本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中标服务费（招标代理费）由中标人支付的，则投标报价应当包含招标代理费。
23. 对超出常规、具有特别意义的报价，或报价明显低于成本价或高于同业同期市场平均价时须作出重点说明，详述其理由和依据。
24. 在招标文件没有特别要求时，投标人只允许提供唯一最具代表性和竞争力的投标报价方案，对提供含糊不清、不确定或可选的投标报价方案者可作无效投标处理。当项目允许备选投标人案时，只有中标人所递交的备选投标人方案予以考虑。评标委员会认为中标人的备选投标人方案优于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的中标方案的，采购人可以接受该备选方案。
25. 在投标时间截止后至投标有效期满前任何报价为固定不变价，对投标报价提出折扣优惠者，以折扣后的最终优惠价为准。此报价将作为评审的重要依据之一，但并不是确定中标人的唯一依据。
26. **投标报价修正准则**
27. 投标文件对应内容与开标唱读内容不一致，均以开标环节公开唱读内容为准。
28. 正本和副本之间内容有差异，以正本为准。纸质版与电子版不一致的，以纸质版内容为准。
29. 投标文件描述内容与原始材料引述内容不一致时，以原始材料内容为准。
30. 投标报价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1. 单价与对应的合计价不相符时，以单价为准，修正对应的该项合计价；
32.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的合计价不一致的，以单价汇总合计价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正单价。
33. 对出现以上情况或因笔误而需修正任何报价时，均以评标委员会审定通过方为有效。
34. 如出现明显笔误或其他情况，由评标委员会裁定。
35. 评标委员会认定为表述不清晰或无法确定的报价均不予修正。
36. **投标保证金**
37. 是否需要交纳投标保证金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若无须交纳，则招标文件中涉及投标保证金的事项及有关条款不适用；若需交纳，则投标保证金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投标人未按要求交纳投标保证金的视为无效投标，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接收。
38. 投标保证金的退还（没有存在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并上报采购人主管部门处理的情况）：
    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撤回已提交的投标文件的，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收到投标人书面撤回通知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2. 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在其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并经见证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予以全额无息退还。
    3. 未中标的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予以全额无息退还；如有质疑或投诉，将在质疑和投诉处理完毕后全额无息退还。
39. **下列任何一种情况发生时，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
    1. 已递交投标文件，并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有效期满之前，撤销或放弃其投标。
    2. 投标文件中提供伪造、虚假的材料或信息。
    3. 在评标期间，使用不正当手段试图影响、改变评标结果。
    4. 恶意串通或捏造事实，对其竞争对手进行诋毁、排挤、攻击。
    5. 投标人之间互相串通投标或与采购人串通投标。
    6. 不按要求交纳中标服务费。
    7. 不按期签订合同，违背投标承诺或拒绝、拖延、没有完全履行投标承诺和合同义务。
    8. 擅自将合同项目或主体关键性合同义务分包转让他人。
    9. 获得中标通知后，无法如期按采购人要求履行承诺并提供合法有效的重要证明材料原件。
    10. 违反诚实信用、公平竞争和如实告知原则，扰乱采购程序。
    11. 提供虚假、恶意质疑投诉材料或在一年内有三次以上查无实据的投诉记录。
40. **凡没有按照本须知规定随附有效的投标保证金的投标，应按本须知有关规定视为非响应性投标，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41. **中标服务费（招标代理服务费）**
42. 本次招标中，采购代理机构向《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约定的对象收取招标代理服务费（如未约定的，为中标人）。招标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如未约定的，适用国家发改委《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国家发改委[2003]857号及发改价格[2011]534号文件中规定的计算方法和计费标准执行）。本项目招标代理服务费收费服务类型、计费基数、收费折扣（如未约定的，为100％，即无折扣）及最低收费（如未约定的，招标代理服务费不足5000元的，按5000元收取）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专家评审费以实际支付为准。
43. **投标文件的提交**
44. **投标人应派全权代表准时提交投标文件和出席开标会。投标人出席开标会人员的身份证明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在提交投标文件时采购代理机构将对上述身份证明文件进行当场核实，不能通过核实的，将拒绝接收其投标文件。**
45. 投标人须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提交投标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将拒收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送达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提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通知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符合招标文件的制作、封装、密封、签署、盖章等要求，并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主动对其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和补充。
46. 如有要求，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时须同时提交投标文件的电子文档。所有电子文档均不留密码，无病毒，不得进行压缩处理。
47. 投标人所提交的投标文件在评标结束后，无论中标与否均不予退还。
48. 根据本须知“招标文件的修改”规定，采购人有权通过修改招标文件而适当延长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在此情况下，采购人和投标人受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时间。
49. 采购代理机构于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具体见投标邀请书）开始接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是投标人代表以密封包装当面提交。
50. 采购代理机构拒绝接收投标文件的情形：
    1. 以邮寄、电报、电话传真形式或第三方转交方式提交的投标文件；
    2. 密封、数量、规格、册装不符合要求的投标文件；
    3. 迟于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提交的投标文件；
    4. 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窗体底端

1. **投标有效期**
2. 投标有效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有效期不足的将被视为实质性不响应招标文件而被判定为无效投标。
3.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应在投标有效期内保持有效。
4. 投标有效期内，投标文件的一切内容和补充承诺均为持续有效且不予改变。
5. 特殊情况下，在原投标有效期截止之前，采购人可要求投标人延长其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可同意或拒绝上述要求。延长投标有效期的要求和答复均应为书面形式。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将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正其投标，而只会被要求相应的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在这种情况下，本须知有关投标保证金的退还和不予退还的规定将在延长了的有效期内继续有效。不同意该要求的投标人将视为自动放弃，其投标保证金将予以退还。

## 四、开标会及评审程序

1. **开标会**
2. 采购代理机构按投标邀请书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开标，投标人须派员出席开标会全过程。对于缺席开标会，或出席人员未携带有效身份证明文件出席开标会的，该投标人将被视为自动放弃投标资格或作无效投标处理。
3. 宣布提交投标文件时间截止后，采购代理机构将不再接收任何投标文件。
4. 开标前将由签到顺序的前三名投标人代表作为全体投标人推选的代表，对全部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进行当众检查，在确认全部文件均密封完好后再开启唱标信封进行开标。任何密封性文件的包装，均以不会损害各投标当事人的合法权益为合格标准。对于构成直接、明显的侵权行为和事实时，侵权者将作无效投标处理。对于已开启拆封的投标文件一概不予退回。
5. 当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到达时，如投标人少于3家的，投标文件将不予启封并现场退还。如提交投标文件达到3家或以上的，开标时均予以当众拆封、宣读。
6. 采购代理机构将记录唱标内容，并当场公示。如开标记录上内容与投标文件不一致时，投标人代表须当场提出。开标记录由唱标人、投标人代表和有关人员共同签字确认。
7. 投标人全权代表现场所签署确认的文件均代表投标人的真实意愿和决定，并作为投标文件的补充内容具有不可撤销更改的法律效力。
8. **评标委员会的组成及工作要求**
9. 采购代理机构根据项目的性质特点和专业技术要求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的组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其中专家成员在评审前一个工作日内从专家库中抽取产生，专家产生的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若在开标会结束后仍未能组建评标委员会，采购代理机构将及时封存所有投标文件，并于评标委员会组建完成进入评审程序后予以解封。
10. 在本次采购活动中，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投标人有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11.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与投标人存在劳动关系；
12.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担任投标人的董事、监事；
13.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是投标人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14. 与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15. 与投标人有其他可能影响本次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投标人认为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其他投标人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及时询问被申请回避人员，有利害关系的被申请回避人员应当回避。

1. 评标委员会将本着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要求进行评标。
2. 的要求进行评标。
3. **评审相关事项**
4. 评标委员会按照本文《第四部分 评审办法及标准》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四部分 评审办法及标准》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审依据。
5. 评审期间，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不得对招标文件中一些涉及竞争的公平、公正性重要内容（包括带“★”项）进行现场临时修改调整，也不得单独与投标人进行联系接触。
6. 除非招标文件中有明确规定，评标委员会判断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和响应情况，仅依靠投标人所提交的投标文件资料，而不凭借其它未经核实的外部证据（但对行业主管部门或其他管理部门的官方网站或专栏网站的信息则不受限制），不受与本项目无直接关联的外部信息影响自身的专业判断。
7. 投标人提供的文件必须真实、充分、全面。评标委员会仅对投标人提交的文件进行表面真实性的审核，在评审过程中乃至中标后，如发现投标人所提供的上述材料不合法或不真实，将取消其中标资格并追究其法律责任。
8. 若招标文件中要求提交业绩证明文件、客户验收报告、企业资质证书、人员资格证书、社会保险证明、产品检测报告等资料复印件，评标委员会认为有必要时，可要求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交原件审核验证。投标人必须在规定的时间内向评标委员会提交原件，否则，将有可能视为提交的文件资料不符合要求。
9. 如对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相关补充文件的理解存有歧义时，评标委员会可对这些文件或向有关方面进行查证了解质询，并通过集体讨论或表决达成一致处理意见。任何形式的决定，须以合法公正和有利于项目的安全顺利实施为前提。
10. 评标委员会只就投标文件中所载明的情况进行评审，严格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法和标准进行评审，独立对每个有效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
11. **无效投标行为的认定**
12.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投标人资格要求；
13. 投标报价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投标总金额超过本项目采购金额控制范围；
14. 投标主体不明确；不符合招标文件中合格投标人的相关规定；货物或服务不符合法定和约定的合格性标准要求；
15. 未按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
16. 全权代表未能出示本人第二代居民身份证原件；全权代表缺席开标会；
17. 以假借、挂靠他人名义等形式参与投标，在独立投标人之间构成非法互惠利益和同盟关系；
18. 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19.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同时参与投标并提交投标文件；
20. 同一家投标人提交两套或以上投标文件；
21. 未能有效通过初审检查，对约定必备的合格条件和重要关键内容（即标注“★”号的条款）出现实质性偏离；
22. 投标有效期不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23. 投标文件编制和装订严重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24. 招标文件明示盖公章处未加盖公章；
25. 招标文件明示需签字或签章处未有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
26. 拒绝、对抗评标委员会所作的决定或合理要求；
27. 投标人方案、投标报价表述不清晰或无法确定；
28.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29.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
30. 不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31. 符合招标文件中载明会导致无效投标的其它规定和要求。
32. **废标条件与处理**

本项目出现下列条件之一则对应定作废标：

1. 提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符合资格条件的投标人或对招标文件实质性条款作出响应的投标人不足3家的。
2.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控制范围且采购人不能接受。
3. 招标文件存在重大缺漏导致无法继续评审，或继续评审可能影响公平竞争。
4. 采购过程出现影响公平公正竞争的违法、违规行为。
5. 因重大变故，接财政部门通知采购活动须立即终止或取消。

符合第1-4条其中之一废标条件时，将择日重新组织招标，同时将废标理由和处理决定知会各相关投标人。

## 五、确定评审结果

1. **中标资格的确定**
2. 采购人可事先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或在法定时间内对评审推荐结果进行确认，本项目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 如项目不属于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的，则评审结束后，采购代理机构将根据评标委员会的推荐意见和评审过程组织情况整理出《评标报告》，在评标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送交采购人。
4. 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对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的资格、主要技术和商务条款的响应程度作进一步的核实，确保投标方案能够完全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无出现重大偏离，且方案合法、真实、可行，并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供应商。
5. 采购人因故逾期确认评审结果时，应提前书面知会采购代理机构和各投标人。
6. 中标候选人因故放弃中标资格，在采购人愿意采纳替补候选人投标方案，且报价合理的前提下，可按候选人排名次序，考虑由替补候选人填补为中标人。若没有预设替补候选者，或采购人不同意采纳替补候选人投标方案时，则本项目作采购失败处理。本项目的中标候选人推荐数量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 **中标通知**
8. 采购代理机构将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列示的指定媒体发布中标结果公告，中标公告一经发布将视作已向所有投标人发放中标结果通知，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审的，视作告知未中标人本人的评审得分与排序。
9. 《中标通知书》将作为授予合同资格的唯一合法依据，对中标人和采购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0. 在未取得合法理由而获批复前，中标人擅自放弃中标资格，则须承担相应的违约处罚责任，并赔偿采购人由此所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
11. 采购人对任何无效投标行为可追究至合同生效之前，一经被查证核实认定为无效投标者，其所获得的候选资格、中标资格均无效。
12. **合同签订、争议与跟踪**
13. 中标人应按照《中标通知书》的要求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如对抗或拖延履行签订合同责任和义务时，视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中标人应承担违约责任和经济赔偿，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并列入不良行为记录。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14. 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相关澄清材料及来往确认文件，均作为合同订立和裁定争议的依据，对这些文件个别条款要约的理解存有歧义、偏差、含糊、疏漏等情形时，一切以能够实现项目的功能效果和设计目标为前提，均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理解判断为准。
15. 在不违背原采购方案要求和各方认可的文件内容前提下，合同当事人可对合同范本中个别非实质性条款共同协商完善补充修正。
16. 合同签订并从采购代理机构见证之日起生效。
17. 合同生效后一切行为均适用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履约期间有违约过错的一方，须承担相应的责任。
18. **质疑与投诉**
19. 询问
20. 投标人对招标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询问可以口头方式提出，也可以书面方式提出。
2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三个工作日内对投标人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
22. 质疑
23. 质疑期限：
24.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的内容损害其权益的，应在收到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投标邀请书期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
25. 投标人认为采购过程损害其权益的，应在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
26. 投标人认为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损害其权益的，应在中标或者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
27. 投标人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28. 提交要求：
29. 以书面形式当面（加盖投标人公章，投标人以电话、传真、邮递、快递或电邮等形式提交的质疑属于无效质疑）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30.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招标采购活动的，其质疑应当由组成联合体的所有投标人共同提出。
31. 质疑书内容：应包括具体的质疑事项、事实依据及相关确凿的证明材料、明确的请求、投标人名称及地址、授权代表姓名及其联系电话、质疑时间。质疑书应当署名并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投标人递交质疑书时需提供质疑书原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应载明委托代理的具体权限及事项）及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32. 投标人质疑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不能作为质疑的证明材料。
33.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投标人的书面质疑后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投标人和其他有关投标人，但答复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质疑投标人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权益受损害的情况说明及受损害的原因、证据内容等，并对质疑内容的真实性承担责任。
34. 对于捏造事实、滥用维权扰乱采购秩序的恶意质疑者或举证不全查无实据被驳回次数在一年内达三次以上，将纳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5. 投诉
36. **项目所称邀请招标不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所定义的招标投标活动，也不属于政府采购项目，因此不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规、《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相关法规，仅参照政府采购部分邀请招标流程进行。**
37. **本项目不受理投诉。**
38. 说明：本部分格式为投标人提交询问函、质疑函时使用，不属于投标文件格式的组成部分。
39. **解释权**
40. **本项目属于采购人企业采购行为，不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以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投标邀请书及招标文件的最终解释权归采购人所有。**
41. **采购人保留终止招标的权利，并及时依法通知各投标人。**

**附件1：询问函格式**

**询问函**

广东杰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单位已按规定获取招标文件并准备参与佛山市三水区国睿再生资源回收有限公司国睿冷库基础设施配套项目（第二次）（招标文件项目编号：）的投标（或报价）活动，现有以下几个内容（或条款）存在疑问（或无法理解），特提出询问。

一、 （事项一）

（1） （问题或条款内容）

（2） （说明疑问或无法理解原因）

（3） （建议）

二、 （事项二）

……

随附相关证明材料如下：（请提供目录）。

询问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地址/邮编：

电话/传真：

年 月 日

**附件2：质疑函格式**

**质疑函**

**一、质疑投标人基本信息**

质疑投标人：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文件编号： 采购包：

采购人名称：

招标文件获取日期：

质疑环节：招标文件/开标过程/评审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其他：（请填写具体环节）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1：（质疑事项1标题或简要描述）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质疑事项2：（质疑事项1标题或简要描述）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代表（签字或盖章）： （机构投标人）公章：

质疑日期： 年 月 日

**质疑函制作说明：**

1.投标人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质疑投标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投标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质疑投标人若对项目的某一包组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采购包。

4.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质疑投标人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第四部分 评审办法及标准**

**一、评审办法及标准前附表**

**采购包1（佛山市三水区国睿再生资源回收有限公司国睿公司冷库托盘采购项目）**

**1、资格评审标准：**

| **评审内容** | **序号** | **评审因素** | **评审标准** |
| --- | --- | --- | --- |
| **资格审查** |  |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单位提供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 |
|  |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提供2022年度或2023年度的财务状况报告，如为2024年新成立的公司，应提供成立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止任意一个月的公司财务状况报告，或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
|  |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提供扣除投标邀请书发出当月往前顺推6个月内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
|  |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按投标文件格式填报设备及专业技术能力情况。 |
|  |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提供《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重大违法记录，是指投标人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根据财库〔2022〕3号文，“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200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200万元的，从其规定）。 |
|  | 信用记录 | 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以下任何记录名单之 一：①失信被执行人；②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同时，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 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 。（说明：①由评标委员会于投标截止日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 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在上述网站查询结果均显示没有相关记录，视为不存在上述不良信用记录。②同时对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截图或下载存档。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投标人须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
|  | 投标人必须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投标人须提供《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
|  |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与投标 | 不接受联合体参与投标。 |

**备注说明：**上述资格评审工作，于开标结束后，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依法进行审查。审查不合格的投标文件，将视为无效投标，不再经评标委员会确认，亦不进入评标程序。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

**2、评标（符合性评审和详细评审的方法及标准）：**

**符合性评审内容**

|  |  |  |  |
| --- | --- | --- | --- |
| **评审内容** | **序号** | **评审因素** | **评审标准** |
| **符合性评审** |  | 投标函 | 按对应格式文件填写、签署、盖章(原件) |
|  | 投标保证金 | 投标保证金是否按要求缴纳 |
|  |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 | 按对应格式文件签署、盖章(原件) |
|  | 投标文件签字盖章 | 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要求签字、盖章齐全。 |
|  | 报价要求 | 报价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有效报价范围内，且固定唯一。 |
|  | 投标有效期 | 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
|  | 投标范围 | 符合本项目规定的招标范围。 |
|  | 技术、商务要求 | 投标文件完全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条款（即标注★号条款）无负偏离的。 |
|  | 其它内容 | 投标文件没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它无效投标条款的。 |
| **详细评审方法** | | 综合评分法 | 即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进行综合评审，按评标总得分从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本项目推荐中标候选人的数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 分值构成 | **总分：100分。其中：**  **技术部分：40分，**  **商务部分：30分，**  **价格部分：30分。** |

**评审量化指标内容**

| **详细评审量化指标** | | | | |
| --- | --- | --- | --- | --- |
| **评审内容** | **序号** | **评审因素** | **满分值** | **评审标准** |
| **技术部分**  **（40分）** | 1 | 技术参数响应情况 | 7分 | 对采购需求“技术规格及需求一览表”的条款进行响应，对投标货物的各项技术性能指标、方案功能要求与采购文件要求的符合程度打分，完全响应技术性能指标参数和要求的得7分，每有一项不响应或负偏离的扣1分，扣完为止。  本项最高得7分。  【注：①采购需求要求提供证明资料的，则投标文件中须提供对应产品参数的证明资料；②采购需求未要求提供证明资料的，则投标文件中须提供所投产品彩页或原厂商的官方技术白皮书或原厂商所作的技术参数说明等详细技术资料。】 |
| 2 | 货物运输及应急措施等 | 7分 |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的货物运输途中安全保证措施及遇到天气、自然灾害、交通事故等应急保障措施方案等进行综合评价：  1、货物运输途中安全保证措施及遇到天气、自然灾害、交通事故等应急保障措施方案完整、描述详细，可行、合理得7分；  2、货物运输途中安全保证措施及遇到天气、自然灾害、交通事故等应急保障措施方案较完整、较详细，较可行，得4分；  3、货物运输途中安全保证措施及遇到天气、自然灾害、交通事故等应急保障措施方案不完整，缺项较多的，不切实际，得1分；  4、未进行描述得0分。 |
| 3 | 供货方案 | 7分 |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详细供货实施方案（包括但不限于供货计划、项目实施人员等）进行综合评价：  1、供货实施方案内容非常详尽、完善、切合项目需求得7分；  2、供货实施方案内容较为全面、比较切合项目需求得4分；  3、供货实施方案内容笼统、不符合项目需求得1分；  4、未进行描述得0分。 |
| 4 | 交货期保证措施及承诺 | 7分 | 根据投标人针对交货期保证措施及承诺进行综合评价：  1、交货期保证措施，进度计划切实合理的，承诺优于项目要求，得7分；  2、交货期保证措施，进度计划基本可行，满足项目要求，承诺合理得当的，得4分；  3、交货期保证措施，进度计划不完善、可操作性一般，承诺基本合理的，得1分；  4、未进行描述得0分。 |
| 5 | 生产工艺 | 6分 | 根据投标人针对生产工艺的指标、产品加工的工艺流程、关键生产工序、生产设备保障、工艺标准进行综合评价：  1、生产工艺内容合理、规范、科学，内容完整、详细的得6分；  2、生产工艺内容基本完整、详细的得3分；  3、生产工艺内容笼统，标准的得1分；  4、未进行描述得0分。 |
| 6 | 质量保证方案 | 6分 | 根据投标人针对项目质量控制制度和方法、质量保证措施、检验制度、原材料和生产工序的检验验收方案、主要检测设备等方面进行综合评价：1、质量保证方案详细、全面、切实可行，质量保证措施合理、可行的得6 分；  2、质量保证方案基本可行，保证措施基本可行的得3分；  3、质量保证缺乏可行性，保证措施有瑕疵的得1分；  4、未进行描述得0分。 |
| **商务部分**  **（30分）** | 1 | 管理认证体系 | 3分 | 投标人管理体系认证情况：  1、投标人具有有效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得1分；  2、投标人具有有效的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得1分；  3、投标人具有有效的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得1分；  本项最高得3分，不提供不得分。  【注：（1）截止本项目投标之日，以上证书须在有效期范围内，否则不得分。（2）须提供相关认证证书复印件及国家认监委官方网页http://www.cnca.gov.cn/查询截图加盖供应商公章作为得分依据，不提供不得分。】 |
| 2 | 同类项目业绩 | 6分 | 投标人自2020年1月1日（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以来具有同类项目业绩，每有一项得2分，最多得6分。  【注：提供合同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不得分。】 |
| 3 | 拟投入项目团队管理人员 | 9分 | 投标人拟投入项目团队管理人员数量：  项目团队管理人员提供3人的得5分，每增加一人得2分，最高得9分。  【注：提供拟派人员相关证书复印件以及人员在投标人单位缴纳的近3个月（扣除投标邀请书发出当月起往前顺推）社保证明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不提供或提供不全不得分。】 |
| 4 | 售后服务方案 | 7分 | 根据投标人提供针对售后服务方案（包括不限于售后质保措施、针对托盘提供有针对的售后服务内容、应急处理、定期巡检、易损易耗零配件承诺等）进行综合评价：   1. 售后服务条款清晰详细，服务内容明确，技术支持充分满足项目要求，有具体售后服务承诺的，得7分； 2. 售后服务较为详细，服务内容较为明确，技术支持满足项目要求，有提供售后服务承诺的，得4分； 3. 售后服务及技术支持基本满足项目要求，售后服务承诺不够具体的，得1分； 4. 未进行描述得0分。 |
| 5 | 响应时间 | 5分 | 1. 投标人承诺质保期内，货物出现质量问题，接到质量问题通知后**1个小时**（含）内响应的，24个小时内提供处理方案，3个工作日内解决问题的，得5分； 2. 投标人承诺质保期内，货物出现质量问题，接到质量问题通知后**2个小时**（含）内响应的，24个小时内提供处理方案，3个工作日内解决问题的，得2分。   【注：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不得分。】 |
| **价格部分（30分）** | 1 | 投标报价得分 | 30分 |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分值**  注：除计算错误外，评标基准价不因招投标当事人质疑、投诉、复议以及其它任何情形而改变。 |
| **综合总得分计算公式** | 1 | 单项部分得分 | | 各评委评分总和÷评委人数 |
| 2 | 最终得分 | | 技术部分得分＋商务部分得分＋价格部分得分  注：汇总计算时将按四舍五入的原则精确至小数点后两位，如9.99。 |

**二、评审办法及标准正文**

1. **评审方法：**详见《评审办法及标准前附表》。
2. **评审标准：**
3. 资格审查：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于开标结束后，依法进行审查。具体标准详见《评审办法及标准前附表》。
4. 初步评审：即符合性评审，由评标委员会完成，具体标准详见《评审办法及标准前附表》。
5. 详细评审：由评标委员会完成，具体方法及标准详见《评审办法及标准前附表》。
6.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详见《评审办法及标准前附表》。
7. **评审流程：**
8. 采购代理机构公布投标人名单，告知评审专家应当回避的情形。
9. **确认评审细则：**评审细则的内容包括评审纪律、评审方法、评审程序等，评审细则一旦通过评标委员会集体签名确认后，评标委员会成员则统一严格按其执行，并进入下列评审程序。
10. **确定评标委员会负责人（组长）：**由评标委员会推选其中一位专家作为评标委员会组长，采购人代表不得担任评标委员会组长。
11. **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资格性审查。**招标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详见《评审办法及标准前附表》）

**符合性审查。**评标委员会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详见《评审办法及标准前附表》）

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中凡有其中任意一项未通过的，评审结果为未通过，未通过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按无效投标处理。

对各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过程中，对初步被认定为无效投标者，由评标委员会组长或采购人代表将集体意见及时告知投标当事人。

1. **质询与澄清：**
2. 评标委员会在评审过程中，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将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3. 投标人须按照被通知的限定时间（一般为接到通知后30分钟内，评标委员会可视现场情况适当延长限定时间），以书面形式进行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代表签字。投标人的书面应答文件将作为投标文件不可分割的内容。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 投标人未在规定的时间内对质询的内容进行应答的，视为同意评标委员会的处理结果。
5. **初步评审结论：**初步评审结论以记名方式独立表决，以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确定投标人的投标有效性。被评标委员会认定为“初审不合格”或“无效投标”或“审查不通过”的投标人将不进入下一程序的评审。
6. **投标报价合理性说明：**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7. **比较与评价：**评标委员会对通过初步评审的有效投标人的技术、商务方案进行细化评审和综合比较，对照所公布的量化评分内容进行独立评分。详细评审的标准见《评审办法及标准前附表》。
8. **价格部分评审标准：**详细评审的标准见《评审办法及标准前附表》。
9. **综合汇总及推荐结果：**将各评委的评分进行汇总，按评标总得分从高到低顺序排列，根据排名情况推荐中标候选人。本项目推荐中标候选人的数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如评标总得分相同，则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和商务得分从高到低顺序排列；若评标总得分、投标报价、技术和商务得分都相同，则由评委投票决定排序，投票按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进行，投票时不得弃权。评审过程中涉及和产生的所有程序文件、打分表格及评审综合意见（授标建议），均须由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名确认。评审结果未公布前，投标人均不得主动与评标委员会、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联系以探取评审信息。

**第五部分 合同书范本**

注：在不违背各方认可的文件内容前提下，对个别非实质性条款可由合同当事人协商修订，最终以甲、乙双方签订的合同为准。合同封面也可按甲乙双方意愿，自行编制修订。

**采购包1（佛山市三水区国睿再生资源回收有限公司国睿公司冷库托盘采购）：**

**佛山市三水区国睿再生资源回收有限公司国睿冷库基础设施配套项目（第二次）**

**合同书**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采购包： 采购包1**

|  |  |
| --- | --- |
| 甲 方： | 佛山市三水区国睿再生资源回收有限公司 |
| 乙 方： | （中标人） |
| 签订日期： | 年 月 日 |

**采购项目合同书**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 **项目编号：** |  |
| **甲 方：** | （采购人名称） |
| **乙 方：** | （中标人名称） |
|  |  |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合同编》和本项目招标文件的要求，经双方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如下。

**第一条 产品名称、型号、规格、数量及价格：**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产品名称 | 规格型号 | 材质 | 颜色 | 单 位 | 数量 | 单 价（元） | | 金 额（元） | 备注 |
|  |  |  |  |  |  |  | |  |  |
| 合计人民币(大写)： | | | | | | | ￥： | | |

1. 以上价格为含税13％价格。
2. 此价格已包括本项目所包含的货物、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图纸资料、技术服务，包装、仓储、运输、装卸、保险、税金，货到就位以及安装、调试、培训、保修等一切税金和费用
3. 交货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25天内完成交付。
4. 交货地点：乙方在签订合同并收到采购人订单后，根据甲方要求的合理时限将订单所有产品送到指定地点。
5. 产品的交货方法：乙方负责送货至甲方指定位置。

**第二条 付款方式**

1. 合同签订后10个日历天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50％，余下款项在托盘全部交付验收合格后30个日历天内一次性付清。
2. 上述款项均不计算利息。乙方应严格按税收政策规定，在收取款项时，向甲方提供13%的增值税发票，否则甲方有权延后付款且不视为甲方违约，不需对乙方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3. 收款方、出具发票方、合同乙方均必须与中标人名称一致。

**第三条 货物交付及验收标准**

产品的交付：

（一）订单合作条件：

1. 合同期内乙方须确保甲方需求，若因乙方无法满足甲方用量而影响甲方正常生产，甲方有权止付乙方的到期货款，并从中扣除乙方给甲方造成的损失，且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
2. 运输方式：运输方式由乙方自选，费用由乙方承担,货物在途风险由乙方承担。如因乙方原因造成供货紧张，乙方必须积极配合甲方的实际需求安排紧急发运，差额费用由乙方承担。
3. 运输周期及地点：乙方在签订合同并收到甲方订单后，根据甲方要求的合理时限将订单所有产品送到指定地点。
4. 损耗标准及计算方法：无损耗，出现损耗一切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
5. 验收标准：
6. 项目验收依次序对照执行标准为：①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和履约地相关安全质量标准、行业技术规范标准、环保节能标准；②符合招标文件和响应承诺中各方共同认可的合理最佳配置、参数规格及各项要求；③符合产品来源国家官方颁布的最新标准；④双方约定的其他验收标准。
7. 产品均为原厂制造的全新合格产品，且有合法透明的来源渠道，无侵权行为、无任何缺陷隐患，可依常规合法安全使用。

**第四条 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1. 乙方提供的托盘质保期为3年，从产品交付并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3年内如出现质量问题（恶意人为破坏的除外）以1：1更换，3年后3:1更换，运费由乙方负责；
2. 质保期内，货物出现质量问题，乙方接到质量问题通知后1个小时内响应，24个小时内提供处理方案，3个工作日内解决问题。
3. 乙方提供给甲方的托盘能够达到甲方使用的技术要求与行业的使用标准；
4. 乙方负责向甲方提供现场安全操作及必要的维护保养培训。
5. 乙方设有长期稳定可靠的售后服务机构，并提供常设服务专线和长期的免费技术支持： 。
6. 乙方售后服务机构名称及地址：
7. 联系人1： ，联系电话： ，手机： ；
8. 联系人2： ，联系电话： ，手机： ；
9. 其他售后服务补充内容：
10. 供货渠道：所有产品均由制造商或其授权的分销机构所提供，具有合法透明的供货渠道，乙方或制造商须提供其产品品质和一切售后服务保障。
11. 如果货物不能稳定地达到甲方要求，乙方应对此承担责任并承担全部相关费用以及甲方的直接损失，如乙方未能在合理的时间内将产更换以符合规格，甲方有权在合理时间内将产品退回乙方后要求返还已付的价款。

**第五条 不可抗力**

（1）不可抗力指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等或其他双方认定的不可抗力事件。

（2）签约双方中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影响合同执行时，发生不可抗力一方应尽快将事故通知另一方，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尽快解决本合同的执行问题。

**第六条 违约责任与赔偿**

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将有权终止合同且要求乙方支付本合同金额5％的违约金：

1. 提供的货物不符合本项目规定或严重偏离甲方下达的任务要求的。
2. 乙方未经采购人同意，泄露本项目相关资料数据的。
3. 乙方未经采购人同意，将项目分包或转包的。

**第七条 索赔**

1. 如对货物质量有异议，甲方有权根据有关政府部门的检验结果向乙方提出索赔。
2. 在合同执行期间，如果乙方对甲方提出的索赔和差异负有责任，乙方应按照甲方选择的下列一种或多种方式解决索赔事宜：退货，乙方将货款退还给甲方，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
3. 因甲方原因导致延期交货，乙方无权要求甲方违约赔偿，但交货期限相应顺延。

**第八条 合同终止**

如一方违反本合同并在收到违约通知书后 10 天内仍未能改正或者未能按照合同约定履行支付违约金的义务，另一方可立即解除本合同，违约方应赔偿守约方因此所遭受的一切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守约方为实现本合同权益所支付的律师费用。

**第九条 法律诉讼**

发生争执和分歧，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无法协商解决，应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诉讼期间，双方应继续执行合同无争议部分。

**第十条 合同生效**

本合同由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盖章后立即生效，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合同一式 份，其中甲方 份、乙方 份，采购代理机构壹份。

**第十一条 其它**

1.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签订补充合同，补充合同与所有附件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但补充合同内容不能违反采购文件及响应文件的相关资料的约定。
2. 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所有经甲乙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合同附件等）即成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其生效日期为双方签字盖章或确认之日期。
3. 本合同合计 页A4纸张，缺页之合同为无效合同。

|  |  |
| --- | --- |
| 甲方（采购人）： | 乙方（中标人）： |
|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 |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 |
| 地 址： | 地 址： |
| 联系人： | 联系人： |
| 开户银行： | 开户银行： |
| 开户账户： | 开户账户： |
| 电 话： | 电 话： |
|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

**第六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封面及目录部分**

* **投标人应按本《招标文件》要求，自行设计和编制投标文件的封面和目录部分。**
* **投标文件封面上须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 项目名称、项目编号、采购包（如有）；
  2. 投标人名称；
  3. 授权代表姓名及联系电话
  4. 注明“正本”或“副本”字样。
* **投标文件必须编制目录，且目录必须清晰、准确，与投标文件中的每页所加注的页码相对应。**
* **投标文件的【正本】及所有【副本】的签字盖章均须符合投标人须知的要求。**

**注：**

1. **投标人须按本部分的格式内容进行排版和编制《投标文件》，如属于格式外的，或本部分未提供具体格式的，投标人可根据投标方案或内容，针对评审方法要求，自行拟定具体格式和设计排版。**
2. **投标文件中不需提供本页。**

**投标文件目录**

1. 自查表
2. 投标函
3. 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4.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5.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6.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7. 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
8. 投标人情况介绍表
9. 技术和服务要求响应表
10. 商务条件响应表
11. 投标人获得相关部门颁发的资质证书、荣誉证书、获奖证书
12. 同类项目情况一览表
13. 拟投入本项目人员一览表
14. 服务方案
15. 其他材料
16. 开标一览表（报价一览表）
17. 分项报价表

## 自查表

**资格性/符合性自查表**

| **评审内容** | **招标文件要求** | **自查结论** | **证明资料** |
| --- | --- | --- | --- |
| **资格性审查** |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单位提供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 | □通过  □不通过 | 见投标文件第（）页 |
|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2年度或2023年度的财务状况报告，如为2024年新成立的公司，应提供成立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止任意一个月的公司财务状况报告，或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 □通过  □不通过 | 见投标文件第（）页 |
|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扣除投标邀请书发出当月往前顺推6个月内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 □通过  □不通过 | 见投标文件第（）页 |
|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按投标文件格式填报设备及专业技术能力情况。 | □通过  □不通过 | 见投标文件第（）页 |
|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投标人资格声明函》）。重大违法记录，是指投标人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根据财库〔2022〕3号文，“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200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200万元的，从其规定）。 | □通过  □不通过 | 见投标文件第（）页 |
| 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以下任何记录名单之 一：①失信被执行人；②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同时，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 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 。 | □通过  □不通过 | 见投标文件第（）页 |
|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投标人须提供《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 □通过  □不通过 | 见投标文件第（）页 |
|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与投标。 | □通过  □不通过 | 见投标文件第（）页 |
| **符合性审查** | 投标函已提交并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 □通过  □不通过 | 见投标文件第（）页 |
| 投标保证金已按要求缴纳。 | □通过  □不通过 | 见投标文件第（）页 |
|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已提交  并按规定要求签字、盖章齐全。 | □通过  □不通过 | 见投标文件第（）页 |
| 投标文件签字盖章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要求签字、盖章齐全。 | □通过  □不通过 | 见投标文件第（）页 |
| 报价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有效报价范围内，且  固定唯一。 | □通过  □不通过 | 见投标文件第（）页 |
| 投标有效期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  定。 | □通过  □不通过 | 见投标文件第（）页 |
| 投标范围符合本项目规定的招标范围。 | □通过  □不通过 | 见投标文件第（）页 |
| 投标文件完全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条款  （即标注★号条款）无负偏离的。 | □通过  □不通过 | 见投标文件第（）页 |
| 投标文件没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它无效投  标条款的。 | □通过  □不通过 | 见投标文件第（）页 |

注：以上材料将作为投标人资格性、符合性审查内容的重要组成部分，投标人必须严格按照其内容及序列要求在响应文件中如实提供，并在对应的□打“√”（或把对应的“□”改成“√”）。

投标人名称（盖单位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评审项目资料表**

|  |  |  |  |
| --- | --- | --- | --- |
| **评审内容** | **评审细则** | **自评得分** | **证明文件** |
|  |  |  | 见投标文件第（）页 |
|  |  |  | 见投标文件第（）页 |
|  |  |  | 见投标文件第（）页 |
|  |  |  | 见投标文件第（）页 |
|  |  |  | 见投标文件第（）页 |
|  |  |  | 见投标文件第（）页 |
|  |  |  | 见投标文件第（）页 |

注：请参照“第四部分 资格、符合性评审和评审标准”评审办法的评分细则中的内容逐条填写并注明对应页码。

投标人名称（盖单位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投标函**

致：（采购人/政府采购代理机构）

你方组织的佛山市三水区国睿再生资源回收有限公司国睿冷库基础设施配套项目（第二次）的招标[采购项目编号为：JXGC-2023（SS）1201、采购包： ]，我方愿参与投标。

我方确认收到贵方提供的佛山市三水区国睿再生资源回收有限公司国睿冷库基础设施配套项目（第二次）（采购包： ）的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

我方在参与投标前已详细研究了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澄清、修改文件（如果有）和所有已提供的参考资料以及有关附件，我方完全明白并认为此招标文件没有倾向性，也不存在排斥潜在投标人的内容，我方同意招标文件的相关条款，放弃对招标文件提出误解和质疑的一切权力。

(投标人名称)作为投标人正式授权(授权代表全名,职务)代表我方全权处理有关本投标的一切事宜。

我方已完全明白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要求，并申明如下：

（一）按招标文件提供的全部货物与相关服务的投标总价详见《开标一览表》。

（二）本投标文件的有效期为从提交投标（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如中标，有效期将延至合同终止日为止。在此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均至投标截止日有效，如有在投标有效期内失效的，我方承诺在中标后补齐一切手续，保证所有资格证明文件能在签订采购合同时直至采购合同终止日有效。

（三）我方明白并同意，在规定的开标日之后，投标有效期之内撤回投标或中标后不按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或不提交履约保证金, 则贵方将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

（四）我方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本项报价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若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作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五）我方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投标价或任何贵方可能收到的投标。

（六）我方如果中标，将保证履行招标文件及其澄清、修改文件（如果有）中的全部责任和义务，按质、按量、按期完成《采购需求》及《合同书》中的全部任务。

（七）我方作为法律、财务和运作上独立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投标人，在此保证所提交的所有文件和全部说明是真实的和正确的。

（八）我方投标报价已包含应向知识产权所有权人支付的所有相关税费，并保证采购人在中国使用我方提供的货物时，如有第三方提出侵犯其知识产权主张的，责任由我方承担。

（九）我方接受采购人委托向贵方支付代理服务费，项目总报价已包含代理服务费，如果被确定为中标人，承诺向贵方足额支付。

（十）我方与其他投标人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十一）我方承诺未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十二）我方未被列入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中。

（十三）我方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承诺如下：

（1）我方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以下违法记录，或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期限已届满：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2）我方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以上内容如有虚假或与事实不符的，评标委员会可将我方做无效投标处理，我方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十四）我方对在本函及投标文件中所作的所有承诺承担法律责任。

（十五）所有与本招标有关的函件请发往下列地址：

地 址：\_\_\_\_\_\_\_\_\_\_\_\_\_\_\_\_\_\_邮政编码：\_\_\_\_\_\_\_\_\_\_\_\_\_\_\_\_\_\_

电 话：\_\_\_\_\_\_\_\_\_\_\_\_\_\_\_\_\_\_

传 真：\_\_\_\_\_\_\_\_\_\_\_\_\_\_\_\_\_\_

代表姓名：\_\_\_\_\_\_\_\_\_\_\_\_\_\_\_\_\_\_职 务：\_\_\_\_\_\_\_\_\_\_\_\_\_\_\_\_\_\_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_\_\_\_\_\_\_\_\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致：（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于　 　年　　月　　日发出 项目（项目编号： 采购包： ）的投标邀请书，本公司（企业）愿意参加投标，并声明：

一、本公司（企业）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专业技术能力；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本公司（企业）如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否则，由此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公司（企业）承担。

三、本公司（企业）的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与本项目其他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不为同一人且与其他投标人之间不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否则，由此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公司（企业）承担。

本公司（企业）承诺在本次采购活动中，符合本项目招标文件要求的资格条件，如有违法、违规、弄虚作假行为，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公司（企业）承担。

特此声明！

**附件：**

1.加盖公章的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复印件。

2.提供2022年度或2023年度的财务状况报告，如为2024年新成立的公司，应提供成立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止任意一个月的公司财务状况报告，或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提供扣除投标邀请书发出当月往前顺推6个月内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4.履行合同所必需的专业技术能力：按投标文件格式填报的专业技术能力情况。

投标人名称： （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设备及专业技术能力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我单位为本项目实施提供以下设备和专业技术人员： | | | |
| 序号 | 设备名称和专业技术人员 | 数量及单位 | 备注 |
| 1 |  |  |  |
| 2 |  |  |  |
| 3 |  |  |  |
| … |  |  |  |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致：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同志，现任我单位 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签发日期： 单位： （盖章）

附：代表人性别： 年龄：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营业执照号码： 经济性质：

主营（产）：

兼营（产）：

说明：1.法定代表人为企业事业单位、国家机关、社会团体的主要行政负责人。

2.内容必须填写真实、清楚、涂改无效。

3.将此证明书提交对方作为合同附件。

**(请投标人务必提供本附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兹授权 同志，就（项目名称：、项目编号：、采购包：）的招投标活动，采购合同的签订、执行、完成和售后服务，作为投标人代表以我方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被授权人（投标人授权代表）无转委托权限。

本授权书自法定代表人签字之日起生效，特此声明。

授权单位：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名或盖私章）

有效期限：至 年 月 日

签发日期：

附：代理人性别： 年龄： 职务： 身份证号码：

代理签名：

联系电话：

说明：1.法定代表人为企业事业单位、国家机关、社会团体的主要行政负责人。

2.内容必须填写真实、清楚、涂改无效。

3.将此证明书提交对方作为合同附件。

4.授权权限：全权代表本公司参与上述采购项目的投标响应，负责提供与签署确认一切文书资料，以及向贵方递交的任何补充承诺。

5.有效期限：与本公司投标文件中标注的投标有效期相同，自本单位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6.投标签字代表为法定代表人，则本表不适用。

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2.3投标保证金交纳凭证**

**投标保证金交纳凭证**

致：（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投标人全称） 参加贵方组织的、采购项目编号为 的采购活动。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已通过 形式交纳人民币（大写） 元的投标保证金。

采购包：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开户银行：

投标人银行账号：

说明：

1、上述要素供银行转账及银行汇款方式填写，其他形式可不填。**其他方式以现场递交为依据。**

2、上述要素的填写必须与银行转账或银行汇款凭证的要素一致，（采购代理机构）依据此凭证信息退还投标保证金。

投标人名称： （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

|  |
| --- |
| 粘贴转账或汇款的银行凭证复印件 |

注：1、投标人投标响应时，必须按招标文件要求交纳投标保证金。

2、采购人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五个工作日内凭投标人归还的投标保证金收据退还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采购合同签订后五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

**投标人情况介绍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单位名称 |  | | | | | |
| 地址 |  | | | | | |
| 主管部门 |  | 法定代表人 |  | 职务 |  | |
| 经济类型 |  | 授权代表 |  | 职务 |  | |
| 邮编 |  | 电话 |  | 传真 |  | |
| 单位简介及机构设置 |  | | | | | |
| 单位优势及特长 |  | | | | | |
| 单位概况 | 注册资本 | 万元 | 占地面积 | Mm2 | | |
| 职工总数 | 人 | 建筑面积 | mm2 | | |
| 资产情况 | 净资产 | 万元 | 固定资产原值 万元 | | |
| 负债 | 万元 | 固定资产净值 万元 | | |
| 财务状况 | 最新年度 | 主营收入  （万元） | 收入总额  （万元） | 利润总额（万元） | 净利润（万元） | 资产负债率 |
|  |  |  |  |  |  |

注：文字描述：单位性质、发展历程、经营规模及服务理念、主营产品、技术力量等。

**我方声明以上所述是正确无误的，您有权进行您认为必要的所有调查，如以上数据有虚假，一经查实，自行承担相关责任。**

投标人名称： （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技术和服务要求响应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标的名称 | 参数性质 | 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和服务要求 | 投标文件响应的具体内容 | 型号 | 是否偏离 | 证明文件所在位置 | 备注 |
| 1 |  |  |  |  |  |  |  |  |
| 2 |  |  |  |  |  |  |  |  |
| 3 |  |  |  |  |  |  |  |  |
| 4 |  |  |  |  |  |  |  |  |
| 5 |  |  |  |  |  |  |  |  |
| 6 |  |  |  |  |  |  |  |  |
| …… |  |  |  |  |  |  |  |  |

说明：

1.“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和服务要求”项下填写的内容应与招标文件中采购需求的 “技术要求”的内容保持一致。投标人应当如实填写上表“投标文件响应的具体内容”处内容，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并列明具体响应数值或内容，只注明符合、满足等无具体内容表述的，将视为未实质性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内容若需特殊表达，应先在本表中进行相应说明，再另页应答，否则投标无效。

2. 参数性质栏目按招标文件有标注的“★”、“▲”号条款进行填写，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如有），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根据评审要求影响其得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3. “是否偏离”项下应按下列规定填写：优于的，填写“正偏离”；符合的，填写“无偏离”；低于的，填写“负偏离”。

4.“备注”处可填写偏离情况的说明。

投标人名称： （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商务条件响应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参数性质 | 招标文件规定的商务条件 | 投标文件响应的具体内容 | 是否偏离 | 证明文件所在位置 | 备注 |
| 1 |  |  |  |  |  |  |
| 2 |  |  |  |  |  |  |
| 3 |  |  |  |  |  |  |
| 4 |  |  |  |  |  |  |
| 5 |  |  |  |  |  |  |
| 6 |  |  |  |  |  |  |
| …… |  |  |  |  |  |  |

说明：

1. “招标文件规定的商务条件”项下填写的内容应与招标文件中采购需求的 “商务要求”的内容保持一致。

2.投标人应当如实填写上表“投标文件响应的具体内容”处内容，对招标文件规定的商务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并列明具体响应数值或内容，只注明符合、满足等无具体内容表述的，将视为未实质性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内容若需特殊表达，应先在本表中进行相应说明，再另页应答，否则投标无效。

3. 参数性质栏目按招标文件有标注的“★”、“▲”号条款进行填写，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如有），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根据评审要求影响其得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4. “是否偏离”项下应按下列规定填写：优于的，填写“正偏离”；符合的，填写“无偏离”；低于的，填写“负偏离”。

5.“备注”处可填写偏离情况的说明。

投标人名称： （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投标人获得相关部门颁发的资质证书、荣誉证书、获奖证书**

|  |  |  |  |
| --- | --- | --- | --- |
| 证书名称 | 发证单位 | 证书等级 | 证书有效期 |
|  |  |  |  |
|  |  |  |  |
|  |  |  |  |

备注：根据评分表的要求提交相应资料。

投标人名称： （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同类项目情况一览表**

项目名称：

采购包：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业主名称 | 项目名称 | 合同总价 | 签约及完成时间 | 业主单位联系人及电话 | 合同书及业绩证明材料在投标文件的位置（页码） |
| 1 |  |  |  |  |  |  |
| 2 |  |  |  |  |  |  |
| 3 |  |  |  |  |  |  |

备注：根据评分表的要求提交相应资料。

**我方声明以上所述是正确无误的，您有权进行您认为必要的所有调查，如以上数据有虚假，一经查实，自行承担相关责任。**

投标人名称： （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拟投入本项目人员一览表**

项目名称：

采购包：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姓名 | 性别 | 年龄 | 学历 | 职称 | 专业 | 经验年限 | 拟担任职务或担任工作内容 |
| 1 |  |  |  |  |  |  |  |  |
| 2 |  |  |  |  |  |  |  |  |
| 3 |  |  |  |  |  |  |  |  |

备注：根据评分表的要求提交相应资料。

**我方声明以上所述是正确无误的，您有权进行您认为必要的所有调查，如以上数据有虚假，一经查实，自行承担相关责任。**

投标人名称： （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技术方案（格式自拟）**

采购包：

1、

2、

3、

………

**根据招标文件技术部分评分表的要求，自行完善。**

投标人名称： （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其他材料**

注：此处提交招标文件规定以外，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交的其他材料。

**开标一览表（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

采购包：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采购项目** | **采购包** | **投标报价（元）** | **交货期** |
| 佛山市三水区国睿再生资源回收有限公司国睿冷库基础设施配套项目（第二次） | 采购包1 | 大写：  小写： |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25天交付。 |

注：

1、此表须附在正、副本的投标文件中，并另封装一份于“唱标信封”中。

2、须按要求填写所有信息，不得随意更改本表格式。

3、报价应包含本项目的所有费用。

投标人名称： （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分项报价表（如有）（格式自拟）**

项目名称：

采购包：

项目编号：

注：

1、此表须附在正、副本的投标文件中，并另封装一份于“唱标信封”中。

2、须按要求填写所有信息，不得随意更改本表格式。

3、报价应包含本项目的所有费用。

投标人名称： （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采购代理服务费支付承诺书**

致： （采购代理名称）

如果我方在贵公司组织的（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采购包： )项目采购中获中标，我方保证在收到《中标通知书》3个工作日内向贵公司交纳中标服务费和涉及本项目有关的其他费用。

我方如违约，愿凭贵公司开出的违约通知，按中标服务费的200％接受处罚，从不予退还我方提交的投标保证金中支付，不足部分由采购人支付我方的中标合同款中代为扣付。

特此承诺！

投标人法定名称（公章）；\_\_\_\_\_\_\_\_\_\_\_\_\_\_\_\_\_\_\_\_\_

投标人法定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_\_\_\_\_\_\_\_\_\_\_\_\_\_\_\_

电 话：\_\_\_\_\_\_\_\_\_\_\_\_\_\_\_\_\_\_\_\_\_

传 真：\_\_\_\_\_\_\_\_\_\_\_\_\_\_\_\_\_\_\_\_\_

承诺日期：\_\_\_\_\_\_\_\_\_\_\_\_\_\_\_\_\_\_\_\_\_

**文件包装袋封面标贴格式**

|  |
| --- |
| **佛山市三水区国睿再生资源回收有限公司国睿冷库基础设施配套项目（第二次）**  **投标文件**  **密封内容：□ 唱标信封/ □ 正本文件/ □ 副本文件/ □ 电子文件**  请投标单位根据递交文件的内容，相应在上“□”处中打“√”  **项目名称：佛山市三水区国睿再生资源回收有限公司国睿冷库基础设施配套项目（第二次）**  **采购包：**  **项目编号：JXGC-2023（SS）1201**  **投 标 人： (加盖投标人法人公章)**  **在开标时间到达之前不得启封**  **递交地点：佛山市三水区西南街道同福路10号区行政服务中心大院3号楼311** |

* **唱标信封另单独封装并须包括以下内容：**

1. 开标一览表（报价表） 原件。
2. 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

* **重要提示：**

1. 唱标信封、电子文件、投标文件（正副本）必须分开单独密封，并应在规定时间内同时递交，包装文件的封口处须加盖投标人公章或授权代表签名。
2. 因交通及停车或有不便，递交投标文件时务请**提早到达**！